书院镇2024年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报告

2024年，书院镇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引领、规范、推动和保障各项中心工作，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水平，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书院镇2024年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工作情况**

（一）深入统筹兼顾，加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将法治建设纳入全镇发展规划。年初召开2024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部署会，制定并印发《书院镇2024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确定年终工作考核目标，与机关科室、企事业单位、居村负责人签订《书院镇2024年度法治建设责任书》；年中开展法治建设责任制自查工作，发现问题短板，并确定改善措施；九月，根据区委办公室等上级部门工作要求，深入排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存在的问题短板，加强对标对表、举一反三，根据两个共性问题、一个个性问题精准发力、加快整改，初步获得成效，全面提升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工作水平。

**二是**发挥“关键少数”以上率下作用。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制度，制定《书院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并进行动态完善。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依法治国重要理论纳入党委中心组学习安排，作为镇党委政府和全体干部的重要学习内容。推进领导干部集中学法，10月28日，书院镇召开2024年第43次党委会，会上，党委副书记进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道理学理哲理”专题讲法。9月于临港新片区劳动人事综合服务中心联合南汇新城人民法庭开展旁听庭审活动，提供机关工作人员法治素养，增强其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水平。

（二）锚定目标任务，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

**一是**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严格落实《书院镇党委“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制定并公布《书院镇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做好风险评估、公众参与等程序，推进行政决策的规范化、制度化和法治化。司法所负责人列席镇长办公会议，对各项目、各文件提出法律意见。

**二是**加强执法监督，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保障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2024年度书院镇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案件数共19件，执行率100%。严格按照执法资格管理要求，做好执法证清理换发工作。2024年，书院镇无执法证清理、换发执法证11本。

**三是**发挥法律顾问团作用，2024年6月与四家律师事务所签订《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合同》，在动拆迁、重大行政决策、合同审核、政务公开、诉讼复议等领域提供专业法律服务，并于11月结合服务内容、质量开展法律顾问履职情况考核。根据《书院镇合同管理办法》，严格落实合同合法性审核，有效防范法律风险，2024年共计出具法律审核意见2588份。

（三）聚焦权责统一，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

**一是**以人民为中心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运用门户网站、“书院之窗”微信公众号、村居公告栏等平台及时发布政府信息，提高政务公开覆盖面。8月29日，开展“严格规范，执法为民”为主题的2024年政府开放日活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工作，2024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6件，均在时限内依法依规答复。

**二是**进一步健全行政权力运作机制，制定《书院镇行政履职监督管理办法》，针对经行政相对人申请，属于行政机关法定职责的事项，对转办、办理、催办、督办、追责等工作流程中的责任部门、办理时限、办理要求、后果追责等事项作出规定，保障依法规范、有效履行政府职能，提高政府公信力与执行力。

**三是**规范行政争议应对工作流程，对涉及我镇的行政诉讼案件19件、复议案件4件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区司法局及法院调查工作，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严谨答复、举证、应诉。

**二、述法工作开展情况**

镇党委书记姚建安，党委副书记、镇长朱晨始终带头坚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知识精神，制定《2024年书院镇党委中心组集体专题学习安排》并定期组织集体专题学习，定期听取法治建设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

2024年10月28日，书院镇召开2024年第43次党委会，会上，书院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向镇党委进行专题述法。镇党委书记姚建安就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情况作专题述法。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朱晨就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进行汇报。

**三、特色亮点工作**

**（一）深化“三所联动”，提质增效基层社会治理**

书院镇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党建引领、群众路线、综合治理，积极推动“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落地生根，持续畅通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渠道，不断增强群众幸福感、安全感和满意度。**一是**充实工作队伍，在原有三所基础上引入专业职能部门及书谐调解事务所等社会组织，多方力量形成合力，通过组团式矛盾纠纷调解模式，最大程度做到纠纷一揽子调处、矛盾全链条化解；**二是**分层分类化解，构建纠纷“繁简分流”机制，对于群众反映事项较简单、案情较清晰的事项，由司法所调解员及时就地有效处置。对于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根据矛盾纠纷性质、发展阶段、化解的难易程度，引导至“三所联动”纠纷调处室实行梯度化解。**三是**加强源头治理，充分发挥村居党组织作用，整合“两代表一委员”、网格员、群防群治等力量做好矛盾排查预防和联防联控，复制塘北村试点村级“三所联动”机制的成功经验，于年内实现“三所联动”机制各村居全覆盖，为百姓提供易触达、低成本、高效率的法律服务和司法保障。2024年，全镇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731件，调解成功731件，其中通过“三所联动”机制化解315件，制作调解协议书315份，调解成功率达100％。

**（二）多举措重实效，大力推进基层法治建设**

书院镇聚焦全民守法普法宣传教育，立足群众需求，在全镇范围内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以更大合力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一是**多措并举开展主题宣传活动，2023年12月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2024年5月开展法治手工DIY活动，6月联合书院小学开展民法典宣传月主题活动，以贴近生活、丰富多彩的法治文化形态，促进法治文化走向深入。**二是**拓宽宣传方式，健全法治宣传阵地，每月推出一期“典亮我芯，法润书院”系列普法视频，于书院之窗公众号及视频号同步推送，2024年以来已发布10篇，点击量3700余次；在各村居开展动迁纠纷、继承编等主题的法治讲座8场，提高“两人”及村居民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身边问题的能力。2024年，书院镇结合1.10警察日、3.15消费者权益日、5月爱国卫生月等时间节点共进行设摊宣传及法律咨询活动26场次，发放宣传品8000余件。

**四、主要问题短板**

2024年书院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一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还需进一步深入，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务公开的现状与群众需求仍有差距，仍需不断扩展公开范围，优化公开形式方式，提升政务公开的实际效果。

**五、下阶段工作安排**

**（一）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加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推进力度，**一是**定期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培训，持续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下基层活动，开展中心组集体学法、领导干部法治讲座等活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二是**抓住领导干部“关键少数”，领导干部班子会议上专题讲法，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作为教育教学重要方面，全面学习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体系。

**（二）不断提升政府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深入推进重大行政决策工作，严格落实《书院镇党委“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发挥法律顾问作用，遵守决策法定权限和程序，切实提升行政水平和履职能力；**二是**强化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工作流程，落实信息公开申请的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闭环管理机制；**三是**完善机制、严格落实执法监督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各项工作要求，通过案卷评查、专项监督等方式开展经常性监督。

**（三）进一步做好“三所联动”大文章**

立足更高起点，不断推动“三所联动”机制走深走实。**一是**进一步织密解纷网络，在2024年完成村居全覆盖的基础上，将“三所联动”机制向人流量大、矛盾高发的建筑工地、医院、学校等区域延伸，最大程度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二是**要大力推进“三所联动+组团式”矛盾纠纷化解模式，引入更多职能部门及社会组织广泛参与，拓展“三所联动”机制内涵外延，加快构建“一般矛盾就地化解、行业矛盾专业参与、重大矛盾协商攻坚”的全覆盖化解体系。

**（四）持续创新法治宣传举措**

**一是**以“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为抓手压实普法主体责任，加强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开展多层次的法治宣传，如在执法活动中对案件当事人进行释法说理；**二是**加强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育工作，深化村居法律顾问工作与“八五普法”工作相结合，引导村居法律顾问深入村居企开展普法宣传和培训，协助培养“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增强“两人”队伍守法崇法意识和学法用法能力；**三是**对书院镇法治文化广场设施进行维护升级，开展持续性全民普法，创新打造普法品牌。

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25日